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提高外部董事

(不含独立董事)年度津贴标准的意见

粤水电在不断取得较好经营业绩的同时，今年，董事会又提出了更高的发展要求，董事会各成员将承担越来越重大的责任。根据公司董事会成员现在的薪酬情况，我们同意适当提高外部董事（不含独立董事）的年度津贴标准，从现在的3.8万元/年(含税)增加到6.5万元/年(含税)。

独立董事(签字)：

李春敏

云武俊

毛跃一

薛自强

朱宏伟

二00八年一月二十二日